

版权页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明痞儒（下卷）/子金山著.-青岛：青岛出版社

ISBN 978-7-5436-5341-2

I .大... II .子... III.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7658 号

版权信息

大明痞儒(下卷)

子金山 著

出版：青岛出版社

策划编辑：蔡晓林

责任编辑：许朝华 蔡晓林

装帧设计：第 7 印象·余一梅

版次：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16 开（710mm×1000mm）

印张：42.5

字数：700 千

书号：ISBN 978-7-5436-5341-2

定价：52.00 元（共二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内容简介

上卷中我们熟悉的朋友张文甫、万不儿、杨继于不约而同来到京师，命运却天地之别：张文甫安心就业尚书府花匠兼万师爷的师爷；万不儿有了枪手却不大满意；杨继于携妻赴边关，奔向了刀光剑影。

后花园中，花前月下，痴情人做梦不分白日黑夜；塞外大漠，血雨腥风，勇书生治军却能宽严相济！金戈铁马更显将军豪气，青梅竹马难得同窗真情，月老错点了鸳鸯谱，大汗看准了狐鼠人，恶战不忘派内奸，大败却能稳军心。

阴差阳错，万不儿立下旷世功勋；啼笑皆非，痞将军成为民族英雄！弱旅收失地，阁老做监军。怎奈何：前线命运决定于后方，生死祸福决定于人性！天下乌鸦一般黑，皇帝大汗无不同！

一台大戏再精彩也有散场时，人生舞台虽广阔终究时间紧！该死的死了，该逃的逃了，历史依旧开幕闭幕新的剧情……目录第一章除非那方面有病，否则谁见美女不动心？

书房内，万不儿正摆弄几只骰子，掂一掂掷一把。台上三分钟，台下十年功，赌场上能顺利“出千”来自平日苦练，不是有句文雅词儿么，叫作“没花香自苦寒来”（梅花香自苦寒来）！输了哭喊就有人理睬么？还是要靠勤练习、苦琢磨！

目 录

第一章 除非那方面有病，否则谁见美女不动心？	1
第二章 文人偏能有烈胆，书生杀人更阴辣	11
第三章 初战蒙古铁骑，三随将军横空出世	19
第四章 京师与边关，明争暗斗各具风采	28
第五章 坚决把自己的奴才训练成赌徒与色鬼	40
第六章 一场战事的胜负其实决定于战前	54
第七章 眼花缭乱的大同战役令达延汗伤心欲绝	66
第八章 陷入单相思的人千万莫要借酒浇愁	76
第九章 前线大捷带给后方的不仅仅是欢欣	87
第十章 紫禁城中的一把火烧掉的是什么？	94
第十一章 侠女千里救夫，英雄穷途末路	105
第十二章 有时候死对头一样可以成为朋友	115
第十三章 鹦鹉学舌当高参，稀里糊涂升高官	126
第十四章 大同提督实施连环计准备拿下大同	139
第十五章 在蒙古铁骑下能溜掉也需点真本事	147
第十六章 痞子将军的“回马一枪”非同小可	158
第十七章 打肿脸充胖子的有那么一大群人	176
第十八章 痞子与儒生各有不同的另类烦恼	184
第十九章 吹牛上不上税要看在啥场合向谁吹	201
第二十章 让上司与敌人一起头疼的万大帅	215
第二十一章 皇帝与大汗的目光盯住了大同	229
第二十二章 张文甫与杨继于的初次对决	243
第二十三章 能守方能言战，能战方能言和	259
第二十四章 一场关乎日后战争与和平的小胜	270
第二十五章 首辅遇到无赖，只能咬牙忍耐	281
第二十六章 和谈背后一般都有见不得人的在招	293
第二十七章 战和的关键时刻总要出点意外	308
第二十八章 大汗终于找到了自己的最佳接班人	320

第二十九章 既想发财又想升官一般都离牢狱不远.....	326
第三十章 自己去送死，捎个美女给人，啥心情？.....	336
第三十一章 差点被故意错过的王子迎亲记.....	348
第三十二章 皇帝大汗其实都是一个德行.....	358
第三十三章 酸甜苦辣俱全之啼笑皆非大结局.....	363
后记.....	372

第一章 除非那方面有病，否则谁见美女不动心？

书房内，万不儿正摆弄几只骰子，掂一掂掷一把。台上三分钟，台下十年功，赌场上能顺利“出千”来自平日苦练，不是有句文雅词儿么，叫作“没花香自苦寒来”（梅花香自苦寒来）！输了哭喊就有人理睬么？还是要靠勤练习、苦琢磨！

最喜欢给人开玩笑的是命运，最喜欢与命运开玩笑的是现实，最喜欢给现实当主人的是人这种生物。

其实，所有人能感觉到的现实，不管你喜欢不喜欢，都是人们自己创造的。老祖宗有句老话：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现实与愿望经常错位，这是因为人们总把梦境当成现实，梦境实际上是在提示您内心深处的愿望或畏惧，一般与现实没多大干系。所以，人们经常这样品评那些把愿望付诸行动的执著者：“做你的白日梦！”

但现实也经常嘲弄人们：一些成功者还都是从做白日梦开始的，连白日梦都不去做的人永远是奴才。

大明儒生张文甫，怀着对做官的执著、对科举的憧憬、对八股的崇敬来到北京，皇榜公示如暮鼓晨钟，惊醒了他的白日梦境，他现在的要求已经很低，一下低到了能混饱肚皮即是幸福的官方标准。

所幸，机遇也经常照顾倒霉鬼，张文甫自尽寻大户的行动可谓“英明”！遇到了自己儿时之拳脚对手万不儿，得以光荣就业于尚书府，温饱一下解决了。这使得文甫极为满意，甚至做梦也不禁笑出声音来：万管事活佛！万师爷万岁！

只是那段骑在万不儿脖子上猛挥老拳的记忆被埋得过深，两人都没及时翻腾出来，对于万不儿来说，混赖挨揍更是家常便饭，更不会念念不忘学堂中栽跟斗的不光彩一页。

幸运中的更加幸运是，文甫还兼职了师爷的师爷这个令人得意的活路！这下就不仅于温饱了，不时弄点零花钱也就成了可能。师爷的师爷感觉不错，奴才的奴才感觉好极了！

俗话说得好：温饱思淫欲！但是，眼下的张文甫还不具备“思淫欲”的客观条件，严格说就是周边环境还不允许，花匠——几乎是尚书府最低贱的杂役，中国的月老们牵红线一般也关注不到这一级别。

但事情总有另一面：花匠的工作环境是后花园，这地方通常是给女眷们准备的，近水楼台先得月，近花花匠先摘花也能说得通，张花匠的桃花运来了！至于是好事还是坏事就不好说了。

刘尚书府蕊珠小姐的闺房中，丫环梅香拿着一束花插在花瓶内，另一丫头小红走过来：“小姐还没起床吗，是不是病了？”

这梅香正是之前说过的鲍玲儿，此刻也是安心在尚书府就业丫环工作。那个太监大恶人说过，要想保住父亲平安，那就唯有一条——父女别相见！鲍玲儿不得不相信这点。

万幸，成了梅香的鲍玲儿与小姐蕊珠几乎如同前世有缘，主仆相处极好，已经渐渐接近姐妹关系。因此，梅香对蕊珠小姐也是体贴入微：“听说杨家公子看不上咱们小姐，小姐心里憋屈着呢，让她多睡会儿吧。”

小红小嘴一撇：“看不上咱们小姐？那是他没那福分！小姐模样好，心眼好，还是公主，哪一个男人能配得上咱们小姐？”

“就是呢，杨公子如果见了咱们小姐保证就不会拒婚了。呃？你在想什么？”

“我想，怎么能让杨公子见见蕊珠小姐才好……差点忘了，老爷吩咐：给太后的寿辰贺词要小姐今天一定写出来！”

“这么急？”

“太后的万寿就要到了，今年万岁爷下了圣旨：凡在京的官家宅眷都写几句诗文呀贺词呀呈上，小姐是太后的义女，自然不能落后于别人家！”

梅香看了看天色，终于答应小红叫起偏爱睡懒觉的小姐：“还早了些，我先去叫小姐慢慢清醒一会……”

“不用叫，什么事儿这么急？”不知什么时候，蕊珠已经站在她们身后。

小红是个机灵丫头：“小姐起来了？我侍候小姐梳洗！”

梅香当然也不甘落后：“我去准备早点，吃过饭小姐赶快动笔写贺词！”

蕊珠显然早已听到了两人对话：“太后生日，让老爷准备份厚礼就是了，写什么贺词？”

小红只得再次强调任务的重要性：“在京的官眷都写呢，这是万岁的旨意。”

蕊珠摇摇头，叹了口气：“我……怕写不出来……”

梅香也只得鼓励：“小姐，今儿风和日暖，花园里芍药牡丹都开了，您到花亭上去写，兴许能出点好词儿呢！”

小红附和：“对、对，常听说那些文人都是到什么湖边呀、花园呀找什么林木呢。”

蕊珠终于笑了：“什么林木？是灵感！你们到花亭收拾一下，我待会儿就来！”

刘府花园里，姹紫嫣红，春意盎然。工匠装束的张文甫提着水桶浇花，口中念念有词：“子之燕居，申申如也，天天如也！”放下水桶，舒展一下身体，不由自语：“尚书府竟有如此春光洋溢之美景！张文甫每日浇浇花除除草，闲来学而时习之，真乃不亦乐乎……”

刚转身，一根桃枝挂住了头巾，拨开树枝，摘下头巾，嘴里念叨：“桃之夭夭，其叶榛榛……”

忽然，被前方的景象吸引住：对面花亭上，一个天仙似的美女正在执笔缓缓书写，两个丫环侍立左右。

正是蕊珠小姐，只见她时而抬头凝思，时而娥眉微蹙，花丛之中更显得美丽华贵，绰约如仙子临凡！

张文甫不由惊叹：“美哉！分明是龙女登岸，观音入世……”揉揉眼睛：“莫不是在做梦？”

花亭上，蕊珠写写停停，心不在焉；树丛中，文甫喘喘歇歇，全神贯注！手舞足蹈是不敢的，此时若被发现，一顿好揍是免不掉的，稍动之后果兴许就是砸掉饭碗。

花亭中的蕊珠看来实在腻烦了，搁下手中笔：“写什么破文章？弄得头昏脑涨！你俩陪我湖边转一转。”

蕊珠小姐起身走下亭子，梅香、小红也不敢多说什么，只得随后跟去。

碧桃树下，张文甫失望了：“神仙去也！去也……”神使鬼差一般不由自主地走上花亭。

石桌上摆着蕊珠写的文章，张文甫走到石桌前，下意识地拿起桌上的文稿默念：“贺太后寿诞疏。”

“……恩泽所及，寰宇之尊，普天同庆，太后降临……”张文甫摇摇头：“用词不甚恰当，不妥、不妥……”

也许是文人天性，张文甫不禁技痒，干脆铺开一张纸，拿起“仙子”扔下的笔，蘸蘸墨，开始疾书……

湖边的蕊珠小姐突然止步：“呀，手帕儿忘记了。”

“我去拿来！”梅香不待小姐吩咐便转身走向花亭。此刻，张文甫正写得兴起，神采奕奕，边写边念：“……正阳初夏，圣诞佳辰；重光叠庆，日月超群。仁慈为天下之母，贤德极域中之尊……”一时摇头晃脑，颇有点儿自我欣赏。

花亭外，梅香走近，抬头惊呆：花亭内一个花匠正伏案书写！却又听得这花匠边书边念：“……南山永固，北极长存，泽及四海，荣冠古今；德音远被，盛礼毕陈……”

张文甫兴奋了！不由自语：“哈哈，一篇好辞章也！”

梅香却惊呼：“你是何人？”

张文甫闻声抬头，看见花亭下的梅香，惊慌失措：“我……我是……新来的……花匠……”

梅香跑上花亭，石桌上，几张纸都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字！梅香来不及细看，又惊又气：“你……你在小姐的纸上规划些啥？”

张文甫连连作揖：“得罪、得罪！”

却不敢辩解什么，匆匆逃下花亭。

梅香追之不及，着急大喊：“小姐，小姐——”

蕊珠、小红匆匆赶回，梅香气愤回禀：“小姐写的纸给……给人握了！”

蕊珠不解：“什么握了？”

梅香指指桌上：“还……还写了这么多字，我还没看写的啥。”

蕊珠大怒：“是谁如此大胆！”

“是新来的花匠。”

“花匠？”蕊珠颇感意外，又极轻蔑，“一个花匠懂得什么？唤他来！”

“是！”梅香遵命跑下花亭。

蕊珠小姐翻看桌上的文稿：“贺太后寿诞疏……哦？”惊奇地拿起稿纸细看，愈看愈惊讶。

花径上，刘钧随老管家缓缓而来，见到花亭内凝神看文的蕊珠，唤道：“珠儿！”

蕊珠正心中惊异贺词，竟然没有抬头：“爹爹？您来有事儿？”

“宫里来人取贺寿文稿，不知你写完没有？”

“孩儿刚写了一半，就被一个下人给改了。”

刘尚书大怒：“哪个下人？如此胆大包天！”

此刻，张文甫胆战心惊，正随梅香走上花亭。梅香也是正在气恼：“禀大人，就是他！”

张文甫做贼心虚，不由跪倒：“不、不……”

蕊珠却打量张文甫：“一个花匠也会写文章？”

刘尚书也是大奇：“你也会写字儿？”

张文甫连连摇头：“不……”

蕊珠话里透着一股轻蔑：“这贺词是你写的？”

到了此时，还怎么抵赖？张文甫只得点点头：“是也。”

刘钧明白了：“师爷？”

张文甫生怕丢了饭碗，连连摇头又点头：“不，不是我！”

刘尚书一听是师爷出手，顿时怒气全消：“知道了，既然是师爷写的，你下去吧！”

张文甫如逢大赦，连忙离去。一旁边听迷糊了梅香：“什么是也不是的，叫人越听越糊涂！”

刘钧呵呵大笑：“他说是师爷写的。万师爷的文章众人无不称赞，这贺词要是他写的想来也不会错的。”对蕊珠询问：“珠儿看怎么样？”

蕊珠点点头：“还算可以。”

梅香心里不由嘀咕：“不对吧，我看见是那个花匠呀！”

刘钧却顺手接过蕊珠手中的文稿：“这个，我就叫人拿去了！”

太后华诞对外是大事，但在慈宁宫内却又不同了，本来孙太后也没拿寿辰当多大事，上面的特大庆典一般都是下边给折腾出来的。

不过，京官送来一大摞贺词，念来听听倒十分受用，不管什么伟人也好，领袖也罢，大都喜欢听颂歌的。

孙太后坐在绣榻上闭目养神，两个宫女给她捶腿。旁边的小儿上摆了两摞文稿，一个秀女站在一边为她朗读：“贺太后寿诞疏……正阳初夏，圣诞佳辰；重光叠庆，日月超群。仁慈为天下之母，贤德极域中之尊……”

太后忽然睁开眼睛：“好文章！这是谁家宅眷写的？”

“禀太后，这是蕊珠公主的贺词。”

太后笑了：“是珠儿？文章越发长进了！”对一旁站着的太监吩咐：“传哀家懿旨：蕊珠公主的文章写得好，母后赐她明珠十颗，宫缎十匹！”

“遵旨！”

大太监手捧一盒硕大的珍珠走进刘府，小太监抬了锦缎跟在后面。蕊珠拿起两颗珍珠爱不释手！欢喜之余，突然想到，吃水不忘挖井人呀，怎么能忘记那位给挣来这十颗明珠的师爷？

蕊珠将两颗珍珠交给梅香：“这个你给万师爷送去，就说本公主谢谢他代笔！”

梅香接过珍珠，心中愤愤不平：“怎么能给万师爷？我看到代笔的是那个花匠，不是那个万师爷呀！”

不过，小姐之命是不得违背的，还是要先光顾万师爷住处。

梅香灵机一动，不妨趁机领教一下这著名师爷大才！于是便托着手帕内的珍珠，匆匆来到万师爷书房门口，犹豫了一下，看看手里的物事，略一思索，将东西放入贴身口袋，然后敲门。

书房内，万不儿正摆弄几只骰子，掂一掂掷一把。台上三分钟，台下十年功，赌场上能顺利“出千”来自平日苦练，不是有句文雅词儿么，叫作“没花香自苦寒来”（梅花香自苦寒来）！输了哭喊就有人理睬么？还是要靠勤练习、苦琢磨！

听见敲门声，抓起骰子胡乱塞进怀里，开门一看，门口站着美人梅香。

万不儿心中甚为激动，这地方难得来美女！惊奇地张大嘴巴：“梅……梅香妹妹……”

梅香却是一脸严肃：“万先生，公主让我来查问一件事。”

“妹妹，请……请到小生书房里面坐！”万师爷让得如此真诚殷切，令梅香不好寒脸推辞，也就走进万不见的“书房”，左右打量。“书房”里有两张方桌、几只凳子，条几上放着麻将、牌九，方桌上还有两粒散落的骰子——唯独没有书籍。

梅香惊奇：“你不是挺有学问么，怎么这书房里没有书呀？”

万不儿赶紧摆手：“当然不要输！我只要赢！”

“看不出，师爷还是个好赌家？我说的是书本的书！”

万不儿却不尴尬：“哦……那个书嘛……那个书都装在我肚子里了，显摆出来专给人家看么？”

梅香挥挥手：“我才不管你输呀赢的，公主要我问问，昨几个你去没去花园？”

万不儿点点头：“去了。”

“你上花亭了吗？”

“花亭？去了一会儿。”

梅香追问：“你写了点什么吗？”

万不儿一听“写”字就想晕：“写？哦……哦……写了，写了！”

梅香看他回答得肯定，从口袋里掏出包珍珠的帕子：“你写得好！”

“不就两个帖子么，有啥好不好的。”

梅香拿出的珍珠又攥在手里不松开了：“帖子？”

“大人叫写两个拜帖，明儿去会朋友。”

“那贺词？”

“盒子？我可没见啥盒子！”

“你没看见公主的贺词？”

万不儿连连摆手：“没有，没有！公主的东西谁敢动！”

“你啥时去的花亭？”

万不儿用心思索：“昨几个傍黑……对，昨几个傍黑前去的，花亭上就没有公主的盒子，老子发誓！”

梅香将手帕又放回口袋：“噢……我说也不是你！”

万不儿要对天发誓了：“不是，绝对不是！公主的啥盒子少了？”

“不是你就算了。”梅香冷面对热脸，出门匆匆而去。

万不儿不由嘀咕：“啥东西丢了？我万某人最恨三只手，坑蒙拐骗偷五毒沾四样，唯独穷死也不会去偷！”

事情已经明白，撰文者就是那个小花匠。梅香沿花径快步走到后花园柴房，柴房门开着，里面传出张文甫的读书声：“天将降大任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行拂乱其所为，然后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

梅香走到门外，听到读书声，止步暗忖：“这才像个读书人！”

听到敲门声，柴房内的张文甫放下手中的书：“门没关，是师爷管事吗？”

谁知走进来的竟然是个大姑娘！梅香进门不讲礼节：“小花匠，你读书像唱歌一样好听。”

张文甫惊慌失措，连忙站起来：“哦？哦……大姐何故劳动芳趾？”

梅香笑了：“你咋说话也像念书一样？告诉你，我是公主的丫环。”

张文甫不解：“公主？尚书府上还有公主？”

“哦，是这样：刘将军的女儿是当今太后的养女，太后封小姐为公主。不过，在家里小姐不让这么称呼，大家还是称她小姐。”

张文甫不禁神往！喃喃自语：“唔，怪不得那么高贵典雅，原来是公主！”

“我叫梅香。小花匠，你叫什么呀？”

“小生姓张，名字么……”张文甫想起了万师爷的嘱咐，有些犹豫。

“小生？”

“哦？不、不，我叫甫儿。”

梅香粉面一寒：“甫儿，我问你，昨儿个你为啥到花亭上改公主的贺词？”

“小生……哦，甫儿情不自禁，得罪，得罪！”

“那你为啥又说师爷写的？”

张文甫不太好解释：“我说‘是也’，你们偏说‘师爷’。谁要与你们争执？再说，”说着低下头，“也怕将军大人怪罪。”

“告诉你吧，那贺词写得可真好！太后看了非常喜欢。”

张文甫微微一笑，异常自信：“想来也不错么。”

“公主……哦，就是我家小姐，非常感谢你的代笔，今儿特意命我来，送你两颗珍珠。”

这下轮到张文甫且惊且喜了：“小姐？送……送我……送我什么？”

梅香打开手帕，露出两颗珠子：“送你两颗珍珠，酬劳你费心代笔。”

张文甫几乎全身虚脱：“啊？是是，多谢！谢大姐……不，谢小姐……谢公主！”对梅香连连施礼，几乎想下跪！

梅香笑咪咪看着花匠傻样：“别施礼了，接过去呀！”

张文甫将手往身上擦了又擦，双手恭恭敬敬地接过，如接圣旨：“大姐……小姐，公主……”

取出手帕中的珍珠，双手不由颤抖。梅香看他紧张的样子，心中顿生怜悯：“看你，头上都冒汗了。”

张文甫手捧珍珠左右巡视，无处可放：“大……小姐，你那手帕可否借给我一用？”

梅香有些烦了，怎么有这么不懂事之人？“女孩儿家手帕不能随便送人。这珠子我给你用红头绳串起来。”

“多谢、多谢！”

梅香离去，文甫却痴了！

看着两颗彩线串好的珍珠，张文甫不禁浮想联翩：“小姐名蕊珠，赠我双明珠……这是在告诉我什么？是对才子示爱呀！”

从此，尚书府后花园的柴房里，开始有了一个专做白日梦的人，张文甫从此陷入了单相思，衣食的温饱已经不能满足这位落魄才子了。

有道是“有情人终成眷属”，张文甫的单恋绝对有情！能终成眷属吗？

其实，暗中还多了一个有情人——梅香。梅香可是亲眼见过张文甫提笔弄墨的，这样一个有文采的帅哥花匠，与自己的身份又相当，才是真正的可遇不可求！

所以，写贺词者乃是花匠之事，梅香也就没有坚持再次向蕊珠小姐说明与强调，也算是给自己留了这么点小隐私吧。

蕊珠小姐也对府中的万师爷暗自倾慕：一篇不起眼的贺词，竟然能让老太后如此欣赏，看来真属奇才！日后倒是要格外留意才是，只是千万别再碰上杨继于那样，落得个先倾心再伤心！不过，伤心归伤心，小姐还是倾心依旧。

人么，不管男女，大都是：得不到的才是最好的。

唯有杨继于与鲁慧儿，此刻正鸳鸯双飞，奔行在黄尘散漫的西北古道上。

第二章 文人偏能有烈胆，书生杀人更阴辣

柴胜话里开始带刺：“他是兵部尚书的小舅子，哪个敢动他？杨大人，老柴劝你一句话，这大同不是你们读书人来的地方，要博取功名有的是办法，好好一个相国公子，实在犯不上到这里来搏命！”

大明皇朝对边关的防卫实行卫所制，大同镇即为九边重镇之一，设镇守总兵官，下辖十三卫所，八百二十三堡寨，三百零七座墩台。其地为今山西外长城以南，为大明京师西北最重要的军事屏障。

北京至大同的路上，长期的战乱使得路上几乎没有普通行人，只有杨继于一行人在缓缓移动，鲁慧儿则换了男装骑在马上跟在杨继于身边，后面是随行的大队亲兵。

距离大同不远时，杨继于传令离开大路，从北部边境线一带绕行至大同城。一路被马匹颠簸得头昏脑涨腰酸背疼的鲁慧儿撅嘴表示不快：“好端端大路不走，为什么偏偏要绕个圈子去大同？”

杨继于笑笑：“顺道实地看看边防地形，对将来的战事可大有好处，无非多走几个时辰。”

一个骑兵从前面跑来：“大人，前面有个村子被洗劫了！”

“什么？”杨继于一惊：有蒙古人？随即回头对随行的军士们传令：“全军听令！用最快速度赶去！快！”

杨继于拉着马缰绳的手在微微地颤抖，这是他第一次实际面对战争，手臂的肌肉绷得紧紧。

鲁慧儿更是紧张：“这……这么快就打仗了？”

杨继于略有抱歉：“我也没想到。”

被委职通事的托克悉心观察，断言：“前面没有蒙古人，不然如此大火，早就听见战马嘶叫了。”

随着离一个村子的距离越来越近，老远就可以看见升腾的黑色烟气，村子里死寂一片，只剩下火焰在肆无忌惮地燃烧着。

杨继于带着鲁慧儿，快马加鞭冲了过去。托克与众人对望一眼后，赶忙追了上去。

村子里，老百姓的尸体横七竖八地躺了一地，血迹尚未完全凝固。

鲁慧儿下马，抱起地上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小女孩好像还活着，眼睛睁得大大的，在她的脸上，还可以清楚地看到未干的泪痕，只是，已经涣散的瞳孔中充满了惊恐和绝望！

无论鲁慧儿如何拼命地摇晃，她依然无力地低垂着脑袋，鲁慧儿检查遍她全身，也未能发现任何刀剑创伤。托克在一旁插话：“别看了，这是被活活摔死的。”

杨继于牵马站在鲁慧儿身后，怒眉紧锁，眼睛里几乎喷出火来！忽然挥刀高喊：“蒙古鞑子，我要叫你们用血偿还！”

托克摇摇头：“这不像是蒙古人的作风，蒙古人对没有抵抗力的百姓一般不屑动刀射箭，只是好用烈马来回践踏，对女人可不舍得杀掉。”

就像是在证实托克的判断，死人堆里突然有人说话：“不是蒙古人……干的……”

杨继于忙走过去，只见说话的是一个满脸血污的汉子，断了一只手臂，似乎腿脚也不能动弹。杨继于抱起他，汉子勉强睁开眼睛，看到杨继于的头盔，竟然惊恐地大叫：“你们……你们还没走？！”

杨继于隐隐觉得事出蹊跷：“别怕，我们是刚来的，刚从北京来，告诉我，什么人干了这伤天害理的事？”

受伤的汉子脸上露出狰狞的怪笑，吃力地吐出最后一口气：“好、好……总算有人知道真相了！是……大同林……参将……他……邀功……杀……百姓……”

一旁鲁慧儿惊呼：“是官兵干的？！天——”

连向来杀人不眨眼的托克也不禁摇头。杨继于怀里的汉子慢慢地垂下了头，杨继于放下死者，慢慢站了起来。周围的军士们群情激奋：“什么林参将木参将，宰了他个狗日的！”

杨继于略微沉思，对随行下令：“到了大同，今天的所见所闻谁都不许讲！如有违者，军法从事！”

鲁慧儿愤怒了：“你？你要装作没看见？”

杨继于高声宣布：“我杨继于一定会给大家一个交代！”